

证券代码：834559

证券简称：河马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徐克先生
5. 会议主持人：徐克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716,6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7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河马元世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持股比例为 100%。具体公司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等均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71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浦东新区张江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提升公司产品及服务核心竞争力，加大公司主营业务的相关投入，公司拟向上海浦东新区张江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9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年利率 9%，具体额度、期限以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该贷款额度公司以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博霞路 81 号全幢的房产作为抵押。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71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关新先生于 2021 年 7 月 8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少了一名，董事会需增补一名董事。提名徐思强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与第四届董事会相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71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管建军、朱进良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徐思强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 17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见证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河马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